

证券代码：688660

证券简称：电气风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05

**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股东大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**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1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 115 号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7
普通股股东人数	7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801,239,43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801,239,43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0.0930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0.0930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。代行董事长职务的董事张洪斌先生因故无法出席会议，经全体董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董事王勇先生代为主持。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记名表决方式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7 人，董事张洪斌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，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1 人，监事夏骏先生、职工代表监事刘向楠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，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黄锋女士出席本次会议；公司副总裁吴改先生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801,239,229	99.9999	205	0.0001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	1,239,229	99.9835	205	0.0165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不涉及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邱梦媛、王珣韬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2日